

上海：出台 14 项举措打击治理洗钱违法犯罪

近日，上海市检察院出台《上海检察机关关于贯彻落实〈打击治理洗钱违法犯罪三年行动计划（2022-2024 年）〉的实施方案》（下称《实施方案》），从 6 个方面明确 14 项细化打击治理洗钱犯罪的举措。

《实施方案》要求，全市检察机关要立足检察职能，推进落实“一案双查”“同步审查”工作机制。在办理上游犯罪同时，重视对洗钱犯罪线索的挖掘，通过提前介入、引导侦查、立案监督、追捕追诉等工作，强化洗钱犯罪线索审核，加大对自洗钱的惩处力度。加强对洗钱犯罪的法律适用和证据标准研究，梳理上游走私、毒品等细分领域洗钱罪的具体认定标准，形成类型化的审查思路。同时，结合典型案例开展多样化的宣传教育，向社会公众充分提示洗钱违法犯罪风险，形成对洗钱违法犯罪的有效震慑。

《实施方案》明确，要在市检察院与市高级法院、市公安局、中国人民银行上海总部、市海关缉私局、上海海警局会签的《反洗钱专项工作制度合作备忘录》基础上，强化专项联络制度；继续拓展与监察机关的工作衔接，共同制订合作备忘录，形成有效的线索衔接、移送和协作机制，共同打击职务犯罪领域的洗钱违法犯罪活动。

（来源：检察日报，转引自：上海检察，网址：
<https://www.sh.jcy.gov.cn/xwdt/jcxw/86370.jhtml>。时间：2022 年 9 月 5 日。访问时间：
2022 年 9 月 7 日 9:14。）